2024 年度广西民族药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课题申报指南

按照广西民族药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要求,本年度计划设置在应用研究中有望产出具有显示度成果的项目,鼓励本实验室固定人员与企业联合申报,本年度计划资助 1~2 项协同创新中心课题,每项拟资助 30~40 万元,研究期限 2 年。

一、资助方向与要求

1. 广西民族药新药、保健品研究

内容:利用广西民族药、习用药为基础,与企业合作,开发具有应用前景的中药制剂、功能保健品。要求:完成技术转让,技术转让合同经费不低于资助经费。

2.功能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研究

内容: 开发保健功能食品,或开发可改善食品品质、风味、储藏等符合国家食品法规的添加剂,获得产品的行业标准、生产许可。要求: 完成技术转让,技术转让合同经费不低于资助经费。

3、仿制药物合成新工艺、新技术研究

内容:针对仿制新药,获得合成药物的新工艺、新方法,缩短合成路线,降低生产成本,减少环境污染,项目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 要求:完成技术转让,技术转让合同经费不低于资助经费。

4、动物用药、农药新产品创制

内容: 开发用于食用动物养殖中的治疗药物、饲料添加剂; 或用于经济作物种植中的病虫害防治用的高效低毒、环境友好型农药。要求: 完成技术转让,技术转让合同经费不低于资助经费。

5、药物活性评价和医疗器械类试剂产品的开发

内容:用于药物活性评价、临床诊疗手段的仪器、试剂产品研制。要求:完成技术转让,技术转让合同经费不低于资助经费。

二、申请人条件

- 1. 申请人应为重点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。合作企业应该是近3年来财务状况良好、无不良征信的企业,证照齐全,其主营范围与研究产品一致。
 - 2. 前期研究已经有良好基础,完成了前期基础研究、工艺小试。
- 3. 承担过重点实验室同类项目的,有重点实验室其他在研项目未结题的,不能申请。

三、经费拨付

立项后,首期拨付50%,项目完成后拨付50%。